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6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安泰保盈系列 1078 期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期限：184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 1.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使用期限自获得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有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公司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使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认购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3773 期收益凭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公司已按期收回前述理财产品本金 3,000 万元，并获得收益 14.28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回本金和获得理财收益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的金额

人民币 3,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资金来源为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 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 20,901,13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0.85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44,799,983.9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844,116.58（不含税）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35,955,867.32 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 6894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产品期限 (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 安排	是否构 成关联 交易
中信	浮动收益型	安泰保盈系	3,000	0.10%~3	184	浮动收益	无	否

证券	收益凭证 (按约定还 本付息)	列1078期收 益凭证		.00%		型		
----	-----------------------	----------------	--	------	--	---	--	--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 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安泰保盈系列 1078 期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RVW98
产品类型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产品期限	184天
本金（万元）	3,000
产品风险等级	R1-低
收益类型	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5年6月9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5年12月10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0.10%~3.00%
挂钩标的	《中信证券全球大类资产趋势策略3.0版编制规则》所称“子组合对应期货合约”
观察日	指从期初观察日【2025年6月9日】（含）至期末观察日【2025年12月8日】（含）之间未发生对冲干扰事件的原定交易日。

敲出观察日	指从2025年9月8日（含）至期末观察日（含）之间未发生对冲干扰事件的原定交易日。
提前终止事件	在任一敲出观察日，若挂钩标的组合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该敲出观察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
收益计算说明	情形一：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投资者于对应的提前终止日应获得的提前终止兑付金额=3000万元×（1+3.00%×100%×期初观察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此情形下年化收益率为3.00%） 情形二：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期末观察日，投资者应获得的到期终止兑付金额=3000万元×（1+凭证约定收益率）其中凭证约定收益率计算方式如下：1、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组合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凭证约定收益率=3.00%×期初观察日（含）至期末观察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2、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组合收益表现水平小于敲出水平，且大于1，则凭证约定收益率=0.05%+（挂钩标的组合收益表现水平-1）;3、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或等于1，则凭证约定收益率=0.05%。（此情形下年化收益率为0.1%）
投资方向和范围	用于补充发行人正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流动性资金或其他合法用途。

（二）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风险控制分析及措施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30）。

（二）与公司的关系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公司管理层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现金管理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69,821,101.50	1,602,736,533.35
负债总额	250,488,989.46	233,728,429.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9,332,112.04	1,369,008,103.75
项目	2024年度 (经审计)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0,381.36	-67,577,569.79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

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4.58%,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 1.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使用期限自获得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有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 18,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 1,000 万元。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7 日